

##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董事会成员调整的公告

经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渤海证券”）研究决定，免去刘嫣女士公司董事职务，其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：刘嫣女士简历

刘嫣女士，中国国籍，硕士，公司律师。2001年参加工作，历任互联回网网络科技法律顾问，渤海证券总裁办法律事务部副经理、风险控制总部法律事务部经理、风险控制总部副总经理、法律合规总部总经理、合规管理总部总经理、合规总监、首席律师。公司董事、合规总监、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等职务。刘嫣女士目前还担任天津市证券业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主任。

